**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琼教研训〔2020〕146号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关于开展第二届海南传统民俗文化记录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教育局（教科局）教研机构，洋浦经济开发区社会发展局教管办，厅直属各中学:

海南是黎族聚居地。自唐以来，汉族和黎族人民的联系不断加强,形成了具有本民族特色又糅合汉族人民一些习俗在内的饮食结构和饮食模式。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挖掘海南本土特色文化，引导广大中学生体验和感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感悟海南本土优秀传统文化中蕴涵的优秀价值理念，进一步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经研究，我院决定开展第二届海南传统民俗文化记录评比活动。具体要求如下：

一

**参加对象**

全省在校中学生

**活动时间**

①2021年1月1日-3月1日，各学校宣传、组织、实施。

②2021年3月1-20日，各市县、学校评选，并提交作品。③2021年3月21日-4月1日，省组织专家评审组评选。

④2021年4月2-7日，公布结果并公示。

三

**参赛要求**

1.内容要求：

（1）以采访为基础，通过撰写调查报告、历史小论文的形式进行真实创作。记录清补凉、琼山豆腐、灵山粉、牛尾煲、黎苗蚂蚁鸡、琼中山鸡、抱罗粉、海南粉等独具特色的海南美食。（2）主要内容包括：美食（名称）的来源（挖掘其文化特色）、简要制作方法、流行地区、特色及人们喜爱的原因等。（3）字数限制1000-4000字左右。2.提交要求：（1）每个市县（省属学校）提交作品总数不超过20件，每个作品作者不超过2人，指导教师仅限1人。各市县教研员、历史科组长要严格评比筛选，最后由市县教研员（省属学校或者无历史教研员的市县由科组长）统一发送至邮箱hnszxlsjy 126.com，邮件标题为“参赛作品+学校、班级名称+作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凡未按要求制作、提交的一律以无效作品处理。**（2）全部作品要求原创，并保留有原始记录（照片、录音或笔录等），严禁网络下载，一旦发现取消作品参赛资格，并禁止指导教师三年内参加我省历史学科任何竞赛活动。3.其他（1）评审表彰。省中学历史教学专业委员会将组织专家对提交的活动成果进行评审，并对优秀成果作者和优秀指导老师颁发荣誉证书。（2）宣传展示。对于评出的优秀作品将在海南省历史学科教研公众号平台推送和好研网历史频道展示。（3）联系人：吴永青 0898-36625760（4）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评委的评审费、食宿费及工作人员费用由我院负责，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2020年12月29日